

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文件 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

农机协字〔2021〕31号

关于邀请参加 2022 全国农业机械展览会的函

各有关单位：

2022 全国农业机械展览会（简称全国农机展）定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至 28 日在河南省驻马店市国际会展中心举办。全国农机展是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一司重点支持的全国性农机展会。经过多年的培育和发展，全国农机展已成为我国春季规模最大、最具影响力的农机宣传、推介、展示和交易平台。

2022 全国农机展以“**聚焦用户与市场、关注科技和未来**”为主题，深入推进农业机械化全产业链发展，展示产品类别将从主要农作物的耕种收环节向花生机械、畜牧养殖机械、无人植保机、保护性耕作机具、食品加工机械、烘干设备、水产养殖及捕捞机械等多领域扩展，进一步加大产业集群参展力度。展会将展示十三五期间完成的农机重点研发成果，并开展相关配套活动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落地。

2022 全国农机展将严格按照商务部、公安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展览活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及驻马店市有关要求制定展会防疫工作方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全国农机展辐射全国重要的粮食生产核心区，市场潜力巨大，覆盖到的黄淮海冬麦区，是农业机械使用和销售的最大市场之一。大中型拖拉机、大型谷物收割机、花生自走式捡拾摘果机、粮食烘干设备、无人植保机、烘干机、深松机、复合式精播机、各类农机配件等需求旺盛。

驻马店市是中国十大产粮大市之一，素有“中原粮仓”、“中州油库”和“芝麻王国”之称。全市常年粮食产量约 140 亿斤，其中芝麻产量居全国第一；肉、禽蛋总产量常年保持河南省第一、第二位。

真诚欢迎并邀请各有关单位积极参展参观，现将 2022 全国农机展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展会主办、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

协办单位：驻马店市人民政府、驻马店国际会展中心。

二、展期安排、地点

布展：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5 日

展期：2022 年 3 月 26 日至 28 日

撤展：2022 年 3 月 28 日

地点：驻马店国际会展中心

（驻马店市高新技术经济开发区）

三、展位设置及展示内容

2022 全国农机展除了设置综合展区外，将依据行业热点，并结合当地的农机需求情况，设立特色专业展区，便于集中展示和参观。所有展位全部位于展馆室内，具体为：

1、综合展区：拖拉机及配套农机具、耕整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植保机械、收获机械、收获后处理机械、粮食烘干设备、农产品初加工机械、设施农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内燃机及发电机组、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及各类农机配件、维修设备、维修工具等；

2、专业展区：花生机械展区、畜牧养殖机械展区、无人植保机展区、地方特色产品展区等；

3、室外产品现场演示区。

四、展会重点活动

展会同期将围绕行业热点组织专业务实、形式多样的配套活动，具体安排为：

- 1、全国农机科研院所会长会
- 2、2022 年春季精准农业技术装备分会研讨会
- 3、2022 年畜牧机械行业发展论坛暨畜牧及饲料加工机械分会换届大会
- 4、节粮减损技术及相关标准报告会
- 5、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研讨会
- 6、保护性耕作技术发展交流会
- 7、《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年鉴》2021 年刊新书发布及赠书仪式
- 8、《2021 中国农业机械化发展白皮书》发布仪式
- 9、“第 14 届全国农机用户满意品牌”发布仪式
- 10、2021 “年度拖拉机”发布仪式

五、广告设置

- 1、室外：彩虹门、刀旗、导示冠名等；
- 2、印刷品：会刊、观众证、参观券等。

六、展会宣传

展会将在国内 30 多家专业媒体报刊、网站上进行多方式报道宣传推广，并在展会期间的开幕式、配套活动、专业展区、重点展商等以图文、直播等多种新媒体形式进行全方位宣传报道。

七、观众邀请

展会将邀请全国各级农机管理、农机鉴定推广部门；农机经销企业、农机维修企业、农机大市场、农机合作社、农业合作社；农垦、农场系统；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农机进出口商、农机制造商等。

展会还将统一组织驻马店及周边地区农机管理系统、农机经销商、农机合作社、农机大市场、农机使用大户、农机零部件经销、维修企业等专业人员有序到会参观。

八、参展申报

为了规范展会参展流程，为参展企业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届全国农机展将实行展位申报确认方式。

请参展企业根据产品分类及所需展位类型和面积，登录展会官网：www.camf.com.cn，在线申报展位及广告需求，组委会将根据企业申报的类别及面积按时间顺序进行确认。展位价格、展位申报及确认办法请见附件 2。

展位图、广告位图及价格、主场服务商、特装管理办法、入围特装搭建商等信息，请登录官网 www.camf.com.cn 查阅。

展位及广告申报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2 月 20 日止。

九、联系方式

1、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郑 伟 010-64847322 13801081573
梁 咏 010-64869103 13911070057
林 明 010-64857380 13910060458
传 真 010-64847322

2、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

王京宇 010-59199067 15801473730
刘照然 010-59199066 13661304435
耿楷敏 010-59199067 13718379755

3、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

槐长生 010-68522648 13311578953
崔 巍 010-68596265 13611177964
饶继铭 010-68532081 13901217419

附件： 1、展位价格表
2、展位申报办法



主题词：邀请 参加 全国农机展 函

抄 报：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一司。

抄 送：河南省农业机械技术中心，驻马店市人民政府，驻马店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驻马店国际会展中心。

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2021年12月13日印发

附件 1：展位价格表：

类别	规格	价格	备注
特装展区	54 平方米起	380 元/平米	需搭建特装
标准展位	3 米×3 米	4000 元/个、角位：4500 元/个	角位需订 2 个以上
净地展位	3 米×6 米	3500 元/个、角位：3800 元/个	角位需订 2 个以上

注：所有展位均设在室内展厅

附件 2：展位申报办法：

1、新注册单位请登录展会官网（www.camf.com.cn）按步骤完成注册，由组委会审核通过后再进行展位申报。

2、已注册的单位登录展会官网申报展位类别和参展面积、广告需求，由组委会根据申报的类别及面积按时间顺序进行分配确认。

3、参展单位所申报的展位及广告得到确认后，从展会官网下载《参展协议》，盖章签字后上传至展会官网。

4、参展单位收到《参展协议》确认短信后，请于 10 日内将展位费及广告费汇入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账户并上传汇款底单，展位及广告的最终确认以款到日期为准。组委会对按时收到展位费的参展单位统一邮寄展位证、展商证、车辆通行证、展商手册等参展手续。

5、展位费未按时到账的单位，组委会有权将已订展位再次分配。

收款单位：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账 号：0200 2445 0920 0053 797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大屯路支行